

江苏省教育厅

苏教社政函〔2021〕1号

省教育厅关于公布 2020 年度 江苏高校哲学社会科学研究一般 项目中期检查和结项工作的通知

各高等学校：

根据《江苏省教育厅高等学校哲学社会科学研究项目管理办法》（苏教规〔2012〕13号）和《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0 年度高校哲学社会科学研究项目中期检查和结项工作的通知》（苏教办社政函〔2020〕25号）要求，近期，省教育厅对往年立项的高校哲学社会科学研究一般项目开展了中期检查与结项验收。经学校审核、省教育厅审定，共有 2398 个一般项目达到结项要求，准予结项（详见附件 1），同意 47 个不具备继续研究条件的项目终止研究（详见附件 2）。此外，在 2015 年及之前立项、截至目前仍未达到结项要求的一般项目，一律作撤销处理。

各独立学院由母体高校负责通知。

附件：1. 2020 年度通过结项验收的江苏高校哲学社会
科学研究一般项目一览表

2. 2020 年度予以终止的江苏高校哲学社会科学
研究一般项目一览表



(此件主动公开)